

《学衡》与白璧德^①

童 煊 钢

除了极端的“国粹家”，五四时期各式各样的文学团体或文学思潮，大多拥有自己的“外国先生”，有自己的外来精神源流：《新青年》宣传“易卜生主义”，文学研究会则推重左拉和托尔斯泰，创造社又偏爱德法浪漫主义，……王尔德，波特莱尔和尼采也找到了各自的信奉者。这正是新旧嬗迁、社会变革之际常有的现象：当一统观念被动摇、推翻之后，就出现“百家争鸣”的局面。就在这种情势下，美国人文主义批评家白璧德（Babbitt, 1865—1933），受他的中国学生吴宓等人推崇，通过1922年创刊的《学衡》，出现在中国读者面前。

由《学衡》所介绍的西方文人，自然并非只此一家，然而，对《学衡》来说，白璧德的地位确实是特殊的，《学衡》声明：“本志以先生之学说，在今世为最精无上，而裨益吾国尤大”。《学衡》对中国社会和中国文学所持之论，也正可以视作白璧德学说的中国版本。白璧德在美国，倡导“新人文主义”，其并不讳言自己目的在于扭转美国乃至西方文化思想界整个风气，故常暗自比为苏格拉底，以为生当乱世，甘冒潮流而逆进，独树一帜者，非我孰属？白璧德显然不以当一位文学批评家而满足，他倒更愿意对社会和人生问题发表意见。白璧德从社会和哲学思潮角度观察十九世纪以来文学上的两大潮流自然主义（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认为这两股潮流，实为自培根开始的科学（物质）主义和自卢梭开始的纵情主义思潮泛滥的结

果。前者信任科学之力，以为借此可驱使万物，而视人对世界的征服力为无限，后者极力扩张情感欲望，而使人对世界的占有欲达到无限。这种“毫无管束，专务物质及感情之扩张之趋势”，使人世间日日出现骚乱和不安，争权夺利，攻伐劫掠。两种倾向的共同之处在于：肆意放纵而不知收敛节制。思想及情感不加节制的后果，就使得文学中一方面出现了所谓不讲究艺术形式的写实主义、浪漫主义，以及“花哨恶伪的印象主义”等现代文学，一方面则响彻着个性解放的自由之声。对于主张节制，痛恶放纵的白璧德来说，文学方面这些从形式到内容的自由解放不能为其容忍，是可以理解的；同样不难理解的是，他指责写实主义，由于写实主义文学具有他认为的将人当作物来描写的倾向，写尽人间种种卑污恶浊，使人沮丧，使人不安，使人堕落。题材和描写方面的不避丑恶，在他看来，仍然是无节制的结果。他一再抨击现实主义文学“粗野”、“原始”、“自然主义”，^①原因就在于他认为这些作品没有写出他心中理想的“人性”。他抱怨德莱塞的《美国悲剧》“悲惨得没有目的”，

① 本文所引，除已注明者外，均出自《学衡》所载文章，包括《白璧德论民治与领袖》、《白璧德之人文主义》、《评〈尝试集〉》、《白璧德释人文主义》、《白璧德中西人文教育谈》、《评提倡新文化者》、《论事之标准》、《现今西洋人文主义》等文，以及白璧德《批评家和美国生活》（收《现代英美资产阶级文艺理论文选》），因篇幅有限，不一一注明。

② 引自苏联《文学百科辞典》第五卷第321页

不能给予读者“精神上的宽慰和开展。”

《学衡》在反对自然主义和浪漫主义时，抱有类似观点，而对于“五四”当时的写实主义文学，攻击尤为剧烈。胡先骕认为：“自十九世纪科学与平民主义发达以来……凡艺术上之规律抛弃罄尽。……对于艺术，绝不思及拣择之重要。纯以一种摄影方法以描写社会，甚且专拣择特殊丑恶之情事，以代表社会，以示人类实无异于禽兽”。吴宓亦以“养成抑郁沉闷之心境，颓废堕落之行事”，问责予写实主义。更有《新文学之痼疾》^②一文，其作者将浪漫派文学斥为“行将率天下而禽兽”，而写实派实即浪漫派之变种，“竭力描写社会上种种卑鄙龌龊污秽恶浊之习，以取快一时”。根本抹煞浪漫派文学和写实派文学作为严肃文学的存在价值。

社会哲学思想方面的科学主义（文学上现实主义的一个思想来源）和个性解放潮流（文学上浪漫主义的一个思想来源），其共同的进步意义在于对封建等级制及其观念形态的否定：在科学面前（指十九世纪以前的自然科学），“人是机器”，因而实际上排除了社会上一部分人有资格天生高于另一部分人的可能；而个性的觉醒和解放，也在实际上标志着承认任何人都有发展自己个性的权利，因而同民主主义相联，这特点在卢梭学说中极为典型。故而我们窥见，白璧德反对浪漫主义、自然主义的更深刻的原因，还在于这两种文学思潮中隐含着的“博爱主义”“平等主义”社会思想。白璧德说明“凡人表同情与全人类，致信于将来之进步而亟欲力于此事者，但可谓人道派。”而将自己的学说称为“人文主义”，区别于主张普遍同情的“人道主义”。他划定两者之差别在于“人道主义重博爱，人文主义则重选择”，人道主义注重普遍之博爱，“专事智识与同情之广被，而不问其他”，“人文主义”则注重个人之训迪，“其爱人也必加以选择”。将这一人文主义观念运用于文学批评，必然

合逻辑地导出否定“多数人的文学”，否定文学反映社会进步思想及社会生活的结论。旧文化“所以可贵者，以能见得文化非赖群众所可维持，又不能倚卢梭之所谓公意及所谓全礼之平均点，而必托命于少数超群之领袖”。白璧德这段议论，与其说在指责卢梭，不如说是对于十九世纪以来尤其二十世纪初逐渐发展传播，以至于比“任何政治思想”“更为深入人心”的“民主主义”^③思潮的不满。

这股“民主主义”潮流终于自欧洲流向亚洲。从梁启超谈“群治”到《新青年》提倡“德先生”、胡适主张“文学改良”，无不表明：凡愿推动社会进步的任何个人，均不会也不能无视这一历史性的变迁。明白了这一历史趋势，我们才比较容易理解，为什么五四时期主张“文学革命”的人，几乎无有专就形式论形式的。罗家伦论近代新诗特点，有三条为：“重精神而不重形式”、“绝对的简单明了”，“音节出于‘天籁’”^④，明显表示出打破形式束缚，要求个人自由和便利广大民众的意向。胡适亦声明：“文学的生命”全在于表达“时代的情感与思想”^⑤。五四新文学对于旧文学的“精致形式”表示蔑视、破坏和废弃，一方面出于新内容的需要，一方面就是上述“民主主义”思想在文学批评和文学创作上的体现。不可能想象。当时的平民大众能用文言和格律诗来开展思想和感情上的解放运动。在“文学革命”背后，实在是进行着一场社会思想革命和社会革命。

在这个问题上，《学衡》亦怀抱与白璧德极为相似的观点。《学衡》斥责现实主义文学

① 《写实小说之流弊》，《中华新报》，1922年10月22日。

② 《学衡》，第55期。

③ 伯恩斯《当代世界政治理论》，商务印书馆，1983年。

④ 《驳胡先骕君的中国文学改良论》，《新潮》，1卷5号。

⑤ 《逼上梁山》，收《中国新文学大系·建设理论集》，

“宣传平民主义社会主义也。……不惜将历代俊秀之士所养成之高格文化、高格艺术、下降以就未受教育、姿稟驽下之平民之视听”。 “民国以来、功名之权、操于群众，而群众之智识愈薄者，其权愈大，今之中小学生，即昔之君主卿相也，否则功名之士，又何取乎白话诗文、与各种时髦之主义乎”看来，《学衡》对文学中民主潮流的批评，比白璧德更为严厉，在文学的社会功用问题上，白璧德毕竟说得比较谨慎、隐晦，并不一般地提出“反功利”，只是反对文学的“人道主义”功用；《学衡》则不但倾向整个儿否认文学的社会功用，甚而连论敌的动机也颇为怀疑了。

广义而论，五四文学革命倡导人都可称为启蒙主义者，其从事文学改革的目的，在于输入外国学术、文学思想，刷新中国民族精神。陈独秀不必说，胡适固然少一点革命家气概，却也并非“两耳不闻窗外事”的旧式书生，他热衷“文学革命”，正如上文所说，出于传播民主主义思想和改造国民性的功利目的，“项庄舞剑、意在沛公”，可以说鲁迅、周作人、钱玄同……《新青年》同人几乎无人例外。粗看白璧德和《学衡》，其人文主义重视人心道德建设的热忱，似乎并不亚于《新青年》。《学衡》屡屡抨击黑暗腐败的军阀统治，斥责孜孜于个人功名的官吏、商人、政客，尤为痛心于教育凋零、道德沦丧，而呼吁改善教育、改善道德。又“托迹于文学批评”，“志在扶持道德、启迪社会、以宗教家之精神、树立改善群治之基础”。^①然而细究之下，我们很快发现，《学衡》提倡“道德改良”的基本立场和基本途径，同整个新文学运动的启蒙方针完全背道而驰。故先不论其所提倡道德的具体内容，先来看看这些人文主义者的“道德改良”途径吧。在白璧德看来，二十世纪美国出现的某些社会弊病，根子全在于一个培根和一个卢梭。似乎培根、卢梭两个人头脑中那些

奇思怪念导致了当今世界的混乱。因此，解决社会问题的方案很容易被设想出来：在重物质的自然主义和重情感的浪漫主义面前，竖起一面人文主义大旗，以提倡端良方正的道德风尚来替代所谓的自然主义卑屑低贱的情操和浪漫主义纵欲放任的风气，如此方能达到纯洁社会、改良社会的目的；甚至可以防止和避免战争的危害：“欲救世界之祸而免异日之战，惟有于人心道德上用功夫，或可收些须缓效”。吴宓对此，同样深表赞成：“致力于世道人心之补救，此实药世息战之无二法门”。重视思想和道德作用，而相应地轻视实际上深藏在这些意识形态因素后面的物质经济和社会结构的作用，是一般启蒙主义者也可能具有的思想特征。问题在于，是将道德问题看成社会改造的最重要最中心甚至唯一绝对的任务，还是在提倡思想道德改良的同时，不忘社会改造的根本目的并将两者紧密结合起来？人文主义者选择的答案是前者。他们把道德改良看得比实际社会活动和行政制度的改革更为要紧，这就未免陷入“过分着重了思想影响的作用”^②的错误境地。白璧德对此说得明白：“政治之根本，在于道德”，“但事治标逐末，从事于政治经济之改革、资产权力之分配、必且无济，欲求永久之实效，惟有探源立本之一法、即改善人性、培植道德是已”。这就将个人与社会、道德改良与社会改良隔裂开来，忽视道德与社会的密切关系，道德内容随社会发展而发展的历史事实，脱离具体社会环境和具体历史条件而抽象谈论道德改良，这不仅将迷失寻求具体道德标准的正确道路，并将导致道德改良与整个社会发展脱节甚或相背的后果。将这种人文主义的道德改良观，运用到文学批评上，会有怎样的结论呢？我们不妨以《新文学家之痼疾》作者的一段话作为

① 吴宓 《浪漫的与古典的》，《国闻周报》，1927年9月25日

② 《当代世界政治理论》

这种结论的一个例证：他批评赫尔岑《谁之罪》的思想倾向，认为“不责留宾伽与倍利托夫之不能避嫌，不能出乎情止乎礼义，不责克氏治家不严、知人之不明，而‘把这罪恶底大分归于那使个性服从的过去的陈朽的社会的约束的社会制度’，抑何谬也。”人文主义批评家对现存社会弊端不作有力揭露和批判，宁愿责备个人道德生活的这种做法，正是典型的“道德批评”派的特色^①。美国著名作家刘易斯批评白璧德人文主义思想，认为是“从复杂艰难的生活逃向修道院宁静的居处的说教”^②。

人生观与美学趣味之间常具有微妙的联系，尤其对文学批评家是如此。回避社会实践的结果，加速了退回个人内心世界的进程。人文主义者认为，与其关心思想和社会的进步，不如保持文学和传统思想之完整不受损害。他们的欣赏趣味，一般亦保留在十九世纪以前的文学传统中。同社会思想方面的保守相适应，文学趣味方面，他们也如白璧德所形容的：“常思善循人类之通性”，“不为无谓之新奇”，甚至“宁甘浮浅，而惟惧人以偏颇讥之”。末句极妙，一语道出人文主义者美学趣味和文学批评标准的一大特色——墨守旧俗，宁浅勿新。文学作品中情感和想象受到极大限制，诗要写得典雅精致、情感“纯洁如冰雪”、思绪“寄托遥远”“富于出世之玄悟”，等等。任何创新，都可能被视为离奇夸张，希冀突破传统形式，自然更被视为离经叛道了。这种对既存的古典艺术风格和艺术形式的虔诚，在吴宓、胡先骕、梅先迪等三人身上，表现得尤为突出。他们面对白话诗取代文言格律诗的趋势，起而奋斗捍卫文言诗的语言美（形式美）。胡先骕的长文《评〈尝试集〉》可作为这方面的代表作。他以大量篇幅讨论了“声调格律与诗之关系”，认定中国诗中句法整齐的格律诗最合艺术，继而详论诗中“对仗”“音节”“韵律”“叶韵”的功用，津津乐

道于平平仄仄之间，称其有“转折腾挪之妙”，要求学诗者“必先知四声之异同，平仄相间之原理、古诗律诗之性质、起首结尾阴阳开合之宜忌、题目之性质与各种诗体之关系”。如此条分缕析，直可视作《诗学技艺》一类教科书，可惜终究缺少一些战略家的恢宏气派，难怪论敌胡适等人，对此不屑一顾。

吴宓为人，颇具艺术气质。《学衡》卷头所附西洋名画，几乎必有吴宓“识语”，专注于解析布局、对称、均衡、透视、色彩等。他的《论今日文学创造之正法》的绝大部分篇幅用于所谓“纯文学”创作的探讨，那九条贡献给文学创作者的意见中，有八条主要涉及艺术形式、表现手法等方面，本文聊摘数条，以示其一斑：一、宜虚心，作诗“应以屈原、杜甫、但丁、弥尔顿等为比较”，作小说“应以曹雪芹，施耐庵、迭更司、沙克雷等为比较”。一、宜时时苦心练习；一、宜遍习各种心体而后专精一、二种；一、宜从摹仿入手；一、宜广求知识。以读书而论，国学有“经史子集以及掌故地理，下及说部笔记杂俎之类”，西洋则“各国之文哲史诸学，以及宗教美术政法科，下及游记杂志报章之类”，尤其各种文学作品；一宜背诵名篇。吴宓的另一篇要文《诗学总论》，论诗亦只重“笔法”和“音律”。此类文章，在艺术技巧的剖析条陈和作品鉴赏细腻独到方面，常能示人以益处，然而作为文学创作或文学批评的规范来运用，却总使人有舍本逐末之感。吴宓的文学批评实践着自己的理论，他评《玉君》，赞赏之处不外乎“以轻描淡写之笔，表平正真挚之情，又能熟读石头记等书，运用中国辞章，故句法不乏整练修琢之美，文体亦有圆转流畅之致”。等等。直至三十年代，吴宓仍未稍改

① 见魏伯·司各特《当代英美文艺批评的五种模式》，《文艺理论研究》1982年第3期。

② 引自苏联《文学百科辞典》，第五卷第321页。

这种倾向，他评《子夜》，将此书略述大意随即转入正题：“吾人所为最激赏此书者，第一，以此书乃作者著作中结构最佳之书。……第二、此书写人物之典型性与个性皆极轩豁，而环境之配置亦殊入妙。……笔势具如火如荼之美，酣恣喷薄，不可控搏，而其细微处复能宛委多姿，殊为难能可贵。”对吴宓这一特点，茅盾评论道：“总之，吴宓还是吴宓，他评小说只从技巧着眼”^①。

白璧德当然也有他自己对艺术形式的要求，他尤为强调体裁的严谨。他写专著《新〈拉奥孔〉》，为的是纠正当时美国流行的各種文学派别——自然主义(现实主义)、浪漫主义、印象主义、表现主义、唯美主义、颓废主义、象征主义等——“混淆文学体裁”的“谬误”。个别场合他甚至赞成“文学基本上是一个技巧问题”的说法。但同吴宓等人对艺术形式和表现技巧的迷恋追求相比，白璧德似乎更注重并习惯于检视文学作品内在观念的道德倾向。他兴趣于重建整个思想道德的价值标准，而无意斤斤于艺术技巧的具体解析——他实在也缺少作为艺术鉴赏家而应具备的素质和耐心；对于艺术形式，他一般仅满足于指出其符合自己理想原则的程度，而难得写下精细稠密的艺术赏析或要求。正如一位美国作家所说：“作为一个批评家，巴比特自己是有其不足之处。实际上，他并不是一位批评家，而只不过是一位观念的历史家。当他想写一两句分析性的文字时，他所说的是直接针对作家的道德立场……”^②。他肯定某种传统艺术形式，往往主要由于其中的道德观念而非美学价值；他谴责当时美国文坛，出发点与其说为了捍卫艺术自身的美，不如说为了否定那冲毁了旧艺术形式的新的观念。而《学衡》相对地更注意艺术形式本身的价值，除了个人原因外，大约同他们面临的“文言白话之争”有关。语言是文学的最基本质料，是最初显现于观赏者感官的信息源，也是文学作品的形式基

础。《学衡》肩负维持“文言”的重任，其注重语言形式的整饬，进而大力维护与语言因素直接有关的音韵、结构、格式等“形式”因素，应视为顺理成章之举。文学领域中的这一斗争，在当时美国却并不突出。

五四前后，中国文化思想界出现了一个积极开放、面向世界的新局面，对外来思想大胆“兼容并蓄”，实行“拿来主义”；对传统思想、特别对孔孟之道、程朱理学全面推倒，彻底否定，这是时代潮流。鲁迅在二十年代中期，仍主张“要少——或者竟不——看中国书，多看外国书”^③。甚至直到二十年代末，我们还听到鲁迅这样的教诲：“……外来的东两，单取一件，是不行的……”

“所以我想，倘要比较地明白，还只好用我的老话，‘多看外国书’……”^④在这种时代背景之上，出现“全盘西化”的主张，应当不认为奇怪。对于五四时期大胆引进各种外国思潮的主张和实践，其功过得失，可以继续讨论。本文无意评论这一宏大而带全局性的问题，只想指出，在当时围绕东西方文化孰优孰劣问题进行的争论中，持极端东方本位立场的学者极少，梁漱溟可算这方面的一位代表。按照他的理解，世界文化在发展上有三个阶段，或曰三条路线：一条是“以意欲向前要求为根本精神”的西洋文化，一条是“以意欲自为调和持中为其根本精神”的中国文化，一条是“以意欲反身向后要求为其根本精神”的印度文化。而以前者为低级阶段，后者为高级阶段^⑤。对于此类全盘否定西方资产阶级物质、精神文明，盛赞传统东方文化的极端观点，《学衡》并未随声附和，而声称不以“尊古盲从”为必是，亦认“吾国固有文化中之缺点流弊”，需由西洋

① 《〈子夜〉写作前后》，《新文学史料》1981年第4期。

② 索普《二十世纪美国文学》，北师大出版社，1984年4月。

③ 《青年必读书》。

④ 《现今的新文学的概观》。

⑤ 《东西方文化及其哲学》，商务印书馆，1922年。

学术思想“补救之”。《学衡》这一折中态度，与白璧德亦有相似。白璧德坚持站在他自己拟想的“人文之界”，其上有所谓“宗教之界”（天界），其下有所谓“自然之界”（物界）。他认为，“人文之界”要求人贯彻“收敛精约之原理，而使人精神上循规蹈矩、中节合度是也。此原理可由宗教中得之，亦可于宗教以外得之”。“人道主义（童按：应改译“人文主义”，理由见本人所引白璧德对两者的界说）和宗教都要求内省，把它当作内心生活及它相应活动的先决条件……我们不能回到清教徒的内省……这并非说我们拒绝这种神学时应当把内心生活一同拒绝。”在“天”、“人”、“物”三界中取“人”界而强调人文主义同宗教均有内省的要求；在人的精神生活方面强调“收敛精约”，这就是白璧德人文主义对人生的态度。这种人生态度的哲学基础，可以在白璧德和《学衡》同人多次谈及的“一”、“多”关系问题（按即今常说的“共相”“殊相”问题）中窥见一二。《学衡》主将吴宓，对此有过精辟注释：“吾之论事标准，至为简单，其起点为本质论之二元说”，“吾信有‘一’与‘多’之存在，相互对立，不得抹杀其一，推而衍之，则‘一’之变形，为在、定、静、绝对、普遍、合、久、质、实在等，‘多’之变形，为成、变、动、相对、特殊、

分、暂、量、浮象等……”姑且勿论吴宓规定的那么些“一”“多”相对的范畴是否恰当，重要的是这番话为我们提供了深入了解《学衡》同人对待世界矛盾的基本态度的最精粹的资料。而吴宓如下这段话，由于确实同《学衡》同人论事评人的态度相当契合，因而格外引起我们兴趣和重视：“综上所言，吾之论事标准，为信‘一’‘多’并存主义，而偏重‘一’。”《学衡》在五四时期中国思想文化界中，正处于这么一种折中而偏于保守的地位。

作为整体，《学衡》属于浸润过西方文明的中国传统文人团体。《学衡》同人眼见军阀官吏横行、奸商党棍欺世，痛感政治黑暗、社会混乱、学术文化凋零，禁不住起而指陈时弊，以图匡世济偏。他们将军阀统治下种种社会病状通归罪于西方文明的输入。这种错觉，使得他们在谴责军阀统治的同时，又把矛头对准了“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倡导者，将两者视同一股，甚至以后者为主要抨击对象。我们固然不应无视和否定《学衡》对社会黑暗的不满和攻击，也不应否定《学衡》派作为中国知识分子的一种代表，渴望祖国政治清明、国力强盛、民族精神高尚纯洁的真诚心愿和发扬、建设祖国学术文化的不懈努力，然而，对于他们所犯的方法的以至于方向性的错误，却也不应当忘记。

（上接第43页）

地下发掘的实物相结合。他还把自己收藏的丝绸、拓本和纸张送给师大，有极不易得的东魏高贞碑和乾隆的织锦。一九六三年，我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完成了吴晗主编的《中国历代史话》中《南北朝史话》的写作。这部史话的插图全部是从文先生选制的，其中《北齐校书图》和《南朝农民》都是摹本。在这些插图上面沈先生所费的心力，每一回看到，每一回都使我回想起青年时代寄文章给他经他修改发表以后我的感激之情。

《中国古代服饰研究》这部呕心沥血之作，和他盛年所创作的《边城》、《湘行散记》……一样，都倾注着他对我们这个民族和民族文化的深情与厚爱。金介甫先生的著作，对于了解从文先生的为人、为学和他的作品是有帮助的。作者是美国人。美国人眼中的中国作家，也有助于我们的反思。

一九八六年一月十三日